# 阳光保险集团公司简介（精选5篇）

来源：网络 作者：静默星光 更新时间：2024-06-06

*第一篇：阳光保险集团公司简介阳光保险集团公司简介（简版）阳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是国内七大保险集团之一，由中国石油化工集团公司、中国南方航空集团公司、中国铝业公司、中国外运长航集团有限公司、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等大型企业集团于2024...*

**第一篇：阳光保险集团公司简介**

阳光保险集团公司简介

（简版）

阳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是国内七大保险集团之一，由中国石油化工集团公司、中国南方航空集团公司、中国铝业公司、中国外运长航集团有限公司、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等大型企业集团于2024年发起组建，注册资本金45.6亿元人民币。公司股东实力强大，涉及行业广泛，股权结构合理，符合现代企业制度。目前拥有阳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和阳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等多家专业子公司。

阳光保险充分发挥集团优势，有效整合产、寿险等保险资源，不断研究和开发满足客户各种保障需求的新型保险产品，着力打造强大的市场拓展能力、卓越的客户服务能力、杰出的风险管控能力和专业的资产管理能力，不断探索以客户为中心的经营模式，努力为客户提供优质稳定的服务。

五年来，阳光保险集团已累计承担社会风险超过20万亿元，累计支付各类赔款超过100亿元，创造就业机会9万多个，上缴税收超过30亿元，累计为2600多万个客户提供保险保障。截至2024年底，集团保费收入超过257亿元，行业排名第8位，集团总资产突破400亿元。

阳光财产保险，成立于2024年7月28日，是主要经营财产保险业务的全国性保险公司。2024年，阳光财产保险年度保费收入突破100亿元。截至2024年11月，保费收入位列52家产险公司第七位。目前已有35家分公司开业，三四级分支机构1000多家。

阳光人寿保险，成立于2024年12月17日，是主要经营人寿保险、健康保险和意外伤害保险等一切人身险业务的全国性专业寿险公司。2024年，阳光人寿年度保费收入突破150亿元。截至2024年11月，保费收入位列59家寿险公司第八位。目前已有23家分公司开业，三四级分支机构300多家。

公司成立以来，阳光保险积极担当社会责任、致力公益事业。在雨雪冰冻灾害、“5.12”汶川地震、青海玉树“4·14”地震、海南洪涝灾害等一系列重大事件中发挥了金融保险企业应尽的社会责任。

由于经营管理的良好表现和优秀的企业文化建设，阳光保险先后获得：百佳中华儒商、五十强人民信赖品牌、十强保险行业竞争力品牌、亚洲500最具价值品牌、亚洲十大最具影响力品牌、中国最佳商业模式前三甲、中国公益50强、最佳企业文化奖、中国金融企业慈善榜保险业突出贡献奖、中国服务业企业500强、理赔最迅速保险公司、中国红十字勋章、金融行业首家“全国企业文化示范基地”、最佳成长性保险公司等多项荣誉，公司品牌形象不断提升。

董事长兼总裁张维功先生先后获得：中国金融年度人物、中国保险年度人物、中国十大人民尊敬企业家、中国保险业十大年度人物、中国十大创业领袖、亚洲品牌十大最具影响力人物、中国品牌建设优秀企业家、“新中国60年中国保险60人”、“新中国60年中国金融60人”、全国优秀企业家等荣誉。

（更新日期：2024年1月11日）

**第二篇：阳光保险集团公司简介**

阳光保险集团公司简介

（简版）

阳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是国内七大保险集团之一，由中国石油化工集团公司、中国南方航空集团公司、中国铝业公司、中国外运长航集团有限公司、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等大型企业集团于2024年发起组建，注册资本金37亿元人民币。公司股东实力强大，涉及行业广泛，股权结构合理，符合现代企业制度。目前拥有阳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和阳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等多家专业子公司。

阳光保险充分发挥集团优势，有效整合产、寿险等保险资源，不断研究和开发满足客户各种保障需求的新型保险产品，着力打造强大的市场拓展能力、卓越的客户服务能力、杰出的风险管控能力和专业的资产管理能力，不断探索以客户为中心的经营模式，努力为客户提供优质稳定的服务。

五年来，阳光保险集团已累计承担社会风险近17万亿元，累计支付各类赔款近90亿元，创造就业机会6.9万个，上缴税收超过26亿元，累计为2200万个客户提供保险保障。截至2024年6月，集团当年保费收入已达130亿元，总资产达到330亿元。

阳光财产保险，成立于2024年7月28日，是主要经营财产保险业务的全国性保险公司。2024年，阳光财产保险保费突破60亿元，连续三年实现盈利。截至2024年6月，保费收入位列52家产险公司第六位。

阳光人寿保险，成立于2024年12月17日，是主要经营人寿保险、健康保险和意外伤害保险等一切人身险业务的全国性专业寿险公司。2024年，阳光人寿保费突破40亿元，其中期交标准保费累计突破9亿元，再次缔造同期开业公司新单期交标准保费纪录。截至2024年6月，规模保费和期交保费同时跃居59家寿险公司第八位。

公司成立以来，阳光保险积极担当社会责任、致力公益事业。在雨雪冰冻灾害、“5.12”汶川地震、青海玉树“4·14”地震等一系列重大事件中发挥了金融保险企业应尽的社会责任。

由于经营管理的良好表现和优秀的企业文化建设，阳光保险先后获得：百佳中华儒商、五十强人民信赖品牌、十强保险行业竞争力品牌、亚洲500最具价值品牌、亚洲十大最具影响力品牌、中国最佳商业模式前三甲、中国公益50强、最佳企业文化奖、中国金融企业慈善榜保险业突出贡献奖、中国服务业企业500强、理赔最迅速保险公司、中国红十字勋章等多项荣誉，公司品牌形象不断提升。

董事长兼总裁张维功先生先后获得：中国金融人物、中国保险人物、中国十大人民尊敬企业家、中国保险业十大人物、中国十大创业领袖、亚洲品牌十大最具影响力人物、中国品牌建设优秀企业家、“新中国60年中国保险60人”、“新中国60年中国金融60人”、全国优秀企业家等荣誉。

（更新日期：2024年8月2日）

**第三篇：阳光保险集团简介**

公司简介简版

（2024年7月版）

阳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是国内七大保险集团之一，由中国石油化工集团公司、中国南方航空集团公司、中国铝业公司、中国外运长航集团有限公司、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等大型企业集团于2024年发起组建，注册资本金65.6亿元人民币。公司股东实力强大，涉及行业广泛，股权结构合理，符合现代企业制度。目前拥有阳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和阳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等多家专业子公司。

阳光保险充分发挥集团优势，有效整合产、寿险等保险资源，不断研究和开发满足客户各种保障需求的新型保险产品，着力打造强大的市场拓展能力、卓越的客户服务能力、杰出的风险管控能力和专业的资产管理能力，不断探索以客户为中心的经营模式，努力为客户提供优质稳定的服务。截至2024年6月底，集团当年保费收入超过160亿元，行业排名第8位。集团总资产突破600亿元。

阳光财产保险成立于2024年7月28日，是主要经营财产保险业务的全国性保险公司，注册资本金21.5亿元人民币。截至2024年6月底，保费收入62.8亿元，位列56家产险公司第七位。目前阳光产险已有36家分公司开业运营，三四级分支机构1000余家，服务网络实现全国覆盖。

阳光人寿保险成立于2024年12月17日，是主要经营人寿保险、健康保险和意外伤害保险等一切人身险业务的全国性专业寿险公司，注册资本金33.35亿元人民币。截至2024年6月底，阳光人寿保费收入突破100亿元，位列60家寿险公司第九位。目前阳光人寿已有28家二级机构开业运营，三四级分支机构400余家。

阳光保险成立六年来，累计承担社会风险超过28.1万亿元，累计支付各类赔款近138.2亿元，创造就业机会11.9万个，上缴税收47.97亿元，累计为3700多万个客户提供保险保障，累计向社会捐款2381万元，捐赠保险51.98亿元。在2024年雨雪冰冻灾害、“4•28”胶济铁路、“5•12”汶川地震、青海玉树“4•14”地震、海南洪涝灾害等一系列重大事件中发挥了金融保险企业应尽的社会责任，践行着共同成长的企业使命。

由于经营管理的良好表现和优秀的企业文化建设，阳光保险先后获得：百佳中华儒商、五十强人民信赖品牌、十强保险行业竞争力品牌、亚洲500最具价值品牌、亚洲十大最具影响力品牌、中国最佳商业模式前三甲、中国公益50强、最佳企业文化奖、中国金融企业慈善榜保险业突出贡献奖、中国服务业企业500强、理赔最迅速保险公司、中国红十字勋章、金融行业首家“全国企业文化示范基地”、最佳雇主企业、最佳成长性保险公司、最具社会责任保险公司等多项荣誉，公司品牌形象不断提升。

董事长兼总裁张维功先生先后获得：中国金融人物、中国保险人物、中国十大人民尊敬企业家、中国保险业十大人物、中国十大创业领袖、亚洲品牌十大最具影响力人物、中国品牌建设优秀企业家、“新中国60年中国保险60人”、“新中国60年中国金融60人”、全国优秀企业家等荣誉。

**第四篇：集团公司简介**

赣州景荣集团有限公司简介

赣州景荣集团有限公司是一家民营企业。公司主要以房地产开发、经营为主，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销售、租赁、物业管理、农业开发、建筑材料、化工原料、金属材料、五金交电销售。注册资本：壹亿圆整；注册地址：赣州市水西河排上4号；法人代表：彭景荣。公司现有职工人数50多人。有国家三级房地产开发资质。

公司前身是赣州水西建筑公司系赣州市章贡区水西镇下属集体企业，成立于1968年，1996年企业经过改制逐步转变为民营企业。公司经过创始人法人代表彭景荣四年的不懈努力，先后中标建设了水西中学、镇政府大楼、黄沙大道、圩镇中心街、江西理工大学（原南方冶金学院）教师住宅等十多个工程项目。多次荣获“江西省优良工程”称号。

2024年5月，彭景荣为了壮大自已的事业，创办成立了赣州景荣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公司于2024年4月进行了单位名称变更，由赣州景荣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变更为赣州景荣集团有限公司。赣州景荣集团有限公司投资的子公司主要有赣州虔榕实业有限公司、赣州景荣物业管理有限公司、赣州景荣贸易有限公司、赣州聚宝林投资有限公司等。

公司是地方重点骨干企业和纳税大户，也是赣州市信用度良好，盈利能力强的优质企业。并于2024年被列为江西省市场质量诚信跟踪单位，公司2024年和2024年连续两年被赣州市章贡区水西镇评为纳税先进单位，2024被赣州市章贡区水西镇评为纳税三等奖。景荣·华夏新城2024年被评为中国、赣州地产风范大奖。赣州景荣物业管理公司是赣州市物业管理协会会员单位。

公司本着“打造本土优秀开发企业”的理念，实行建筑、开发一体化的经营策略，经过多年市场化、品牌化的运作，已逐渐成为赣州市具有较强影响力的专业房地产开发品牌企业。公司先后已开发完成的项目有“南河路11#”、“南河路9#”、“水西农贸市场”、“景荣花苑”、“景荣嘉苑”、“康蓉花苑”、“康蓉苑”，“全南二中路商住楼”、“景汇苑”等十多个项目，总开发面积约25万平方米。正在开发建设的项目有“景荣大厦”、“景荣·华夏新城”，建筑面积共计：256978.54平方米。

公司以“抓住机遇，拓宽市场，提供优质服务”为发展规划目标，加快“景荣大厦”、“景荣·华夏新城”两个商住楼的开发建设，力争三年内完成“景荣大厦”项目，建设面积14564.35平方米的开发建设、销售任务。力争五年内完成“景荣·华夏新城” 项目，建设面积242414.1平方米的开发建设。公司以“诚信求发展，质量求生存”为理念，努力将企业建立一套长效管理机制，打造一支优秀员工队伍，培养一种先进企业文化，创办一家独具特色企业。努力提高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为国家、为社会多做贡献

赣州景荣集团有限公司2024年10月26日

**第五篇：集团公司简介**

基本概念

集团公司，是为了一定的目的组织起来共同行动的团体公司。

关于集团公司

《公司法》中并没有“集团”一说，只有有限责任公司和股份有限责任公司的提法。但是在现实中，我们常常看到某某集团公司的名头，其实这不过是多个公司在业务、流通、生产等等方面联系紧密，从而聚集在一起形成的公司（或者企业）联盟罢了。另外有的公司进行多元化经营战略，在多个领域均成立了相应的子公司，这样，母子公司之间也会因为这种“血缘”关系组成一个企业集团，颇类似于军队当中的集团军。这些就是我们常说的集团公司的由来。

一、公司法中没有关于集团的概念。但是，在现实经济生活中，存在集团公司的概念。集团公司，在国家有关规范性文件中均称为企业集团，但在工商注册时，一般称为某某集团公司。

二、最早关于设立企业集团，并对企业集团给出定义的国家规范性文件，是《国家体改委、国家经委关于组建和发展企业集团的几点意见》（1987年12月16日）。该文件是这样定义企业集团的：

1．企业集团是适应社会主义有计划商品经济和社会化大生产的客观需要而出现的一种具有多层次组织结构的经济组织。它的核心层是自主经营、独立核算、自负盈亏、照章纳税、能够承担经济责任、具有法人资格的经济实体。

2．企业集团是以公有制为基础，以名牌优质产品或国民经济中的重大产品为龙头，以一个或若干个大中型骨干企业、独立科研设计单位为主体，由多个有内在经济技术联系的企业和科研设计单位组成；它在某个行业或某类产品的生产经营活动中占有举足轻重的地位，有较强大的科研开发能力，具有科研、生产、销售、信息、服务等综合功能。

随着我国市场经济的初步建立，上述规定已经不能囊括所有企业集团，因为现实生活中已经存在非公有制的企业集团。1991年，《国务院批转国家计委、国家体改委、国务院生产办公室关于选择一批大型企业集团进行试点请示的通知》（国发〔1991〕71号）中称：“企业集团是适应我国社会主义有计划商品经济和社会化大生产的客观需要而出现的一种新的经济组织。”此时已不再强调公有制。但是，该文件的精神还是主要支持建立国营大中型企业的企业集团。1992年5月，国家工商局／国家计委／国家体改委／国务院生产办 联合发布了《关于国家试点企业集团登记管理实施办法（试行）》。该文件规定：

第二条 国家试点企业集团应由一个大型企业或控股公司为核心组建，经国务院或国务院授权的审批机关批准后，向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申请登记。未经登记主管机关核准登记，任何组织和个人不得使用企业集团名称。

第三条 国家试点企业集团应具备以下条件：

（一）必须有一个实力强大、具有投资中心功能的集团核心。集团核心可以是一个大型生产、流通企业，也可以是一个资本雄厚的控股公司。

（二）必须有多层次的组织结构。除核心企业外，必须有三个以上的紧密层企业，还可以有半紧密层和松散层企业。

（三）企业集团的核心企业与其他成员企业之间，要通过资产和生产经营的纽带组成一个有机的整体。核心企业与紧密层企业之间应建立资产控股关系。核心企业、紧密层企业与半紧密层企业之间，应逐步发展资产的联结纽带。

（四）企业集团的核心企业和其他成员企业，各自都具有法人资格。第四条 国家试点企业集团的核心企业应是一个全民所有制大型企业或国家控股的公司。此后，国家工商局又制定了《企业集团登记管理暂行规定》，此文件规定：

第三条 企业集团是指以资本为主要联结纽带的母子公司为主体，以集团章程为共同行为规范的母公司、子公司、参股公司及其他成员企业或机构共同组成的具有一定规模的企业法人联合体。企业集团不具有企业法人资格。

第四条 企业集团由母公司、子公司、参股公司以及其他成员单位组建而成。事业单位法人、社会团体法人也可以成为企业集团成员。

母公司应当是依法登记注册，取得企业法人资格的控股企业。

子公司应当是母公司对其拥有全部股权或者控股权的企业法人；企业集团的其他成员应当是母公司对其参股或者与母子公司形成生产经营、协作联系的其他企业法人、事业单位法人或者社会团体法人。

第五条 企业集团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一）企业集团的母公司注册资本在5000万元人民币以上，并至少拥有5家子公司；

（二）母公司和其子公司的注册资本总和在1亿元人民币以上；

（三）集团成员单位均具有法人资格。

当然，鉴于各地规定不同，此条件有所变动。目前所知集团最低标准是：

（一）企业集团的母公司实收资本在1000万元人民币以上，并至少拥有2家子公司；

（二）母公司和其子公司的注册资本总和在2024万元人民币以上；

（三）集团成员单位均具有法人资格。

从产品的研发、制造乃至销售的过程中，由于企业生产规模大、人数众多、范围广、产品工序复杂，为便于管理，按照产品形成的过程特点分成多个不同的部门来管理，这些部门可能大多数没有法人资格，隶属于一个企业，行政上归一个企业管辖。这个企业就是集团公司，其构架上和一般的公司差别不大，与一般公司区别主要在于人数的多寡。好比一个家，孩子多了，结婚后自然分家，但还是一个家族。

有的企业联合体也称集团公司，集团内的成员企业结盟是为了经营的需要，可以增加企业的竞争力。成员均为法人，之间独自核算。集团公司长官由成员中规模大的企业领导兼任，不具备对其他企业的管理决策权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